

证券代码:600393 证券简称:海利尔 公告编号:2019-054

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收购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中国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现金收购青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人民币10,000.00万元收购海利尔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青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权。本次现金收购，青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将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上述交易标的产权过户已于2019年7月13日被登记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对外投资收购股权公告》（公告编号：2019-048）。

上述交易标的产权过户已于近日完成股权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由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相关股权结构如下：

1. 企业名称：青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657439643862
3.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4. 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人民币1,000.00万元
5. 法定代表人：董玉强
6.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0万元
7. 成立日期：2002年10月30日
8. 营业期限：长期
9. 经营范围：农药生产、生产化工产品（上述及类似领域，许可证管理，国家有专营管理的产品，按照有关规定办理，有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农药销售；化工（危险化学品）生产、农林有害生物防治和生物技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证监会网站:HQ20255 证监会网站:七号黑箱 会办单号:2019-095

芜湖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芜湖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6月18日召开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和《关于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自2019年6月14日至2019年6月19日,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合计办理了1,000,000股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手续,过户完成后,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共计2,512,000股,占目前发行股本的0.36%。详情请参阅巨潮资讯网披露的《芜湖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第六届董事局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478》、《芜湖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告编号:2019-479》和《芜湖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告编号:2019-089》。

2019年7月26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出具《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芜湖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手续已于2019年7月26日完成。至此,芜湖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1,过户股份数为22,347,537股。

至此,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已完成非交易过户手续,后续股份变动事项予以锁定,自公司公布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至本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满,即2019年7月26日起,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芜湖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芜湖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代码:600490 证券简称:鹏欣资源 公告编号:临2019-095

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达孜县鹏欣环球资源投资有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人名称: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 本次全资子公司达孜县鹏欣环球资源投资有限公司将为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金额共计人民币2.3亿元(大写:贰亿叁仟万元整)。
- 本次担保没有反担保
- 截止本公告日,本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一、担保事项概述

达孜县鹏欣环球资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达孜鹏欣”)近日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最高额质押合同》,为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鹏欣资源”)向华夏银行签订了上述上海分行申请人民币2.3亿元(大写:贰亿叁仟万元整)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所担保的主债权和期限为董事会公告之日生效至2020年3月19日止。

公司于2019年4月2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及控股

证券简称:大智慧

证券代码:601519

编号:皖2019-051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应诉通知书》的公告(八十四)

股票代码:002510 公司简称:天津模 公告编号:2019-036

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中止审查通知书》的公告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暨部分股份继续质押的公告

证券代码: 600237 证券简称: 铜峰电子 编号: 临2019-027

2.98%。

2.截止本公告日,铜峰集团持有公司股份94,561,28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76%,本次质押后,铜峰集团累计质押股份94,56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99.94%,占公司总股本的16.74%。

(二) 股东的质押情况

本次质押系为铜峰集团在福建省国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融资提供质押担保,本次融资主要用于补充铜峰集团流动资金,还款来源为铜峰集团经营性收入、投资收益等。铜峰集团目前未出现平仓风险或质押平仓的情形,也没有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丧失实际控制权。后续若出现平仓风险,控股股东将采取积极应对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公司将根据股份质押的具体情况以及控股股东质押风险情况持续进行相关信息披露。

特此公告。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7月27日

[illegible]

证券代码:002511 证券简称:中顺洁柔 公告编号:2019-50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况。
-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的召开情况

-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2.会议召集人:符合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
- 3.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19年7月26日下午2:3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7月26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7月25日下午3:00至2019年7月26日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

- 4.会议主持人:本次股东大会由副董事长邓冠彪先生主持。
-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记名投票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

6.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二楼会议室(地址:中山市西区彩虹大道136号)。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 1.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数为4人,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643,379,837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49.2495%;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8人,代表股份716,289,411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54.8291%。
- 2.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现场表决,会议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 1.审议通过《关于建设30万吨纸浆一体化项目的议案》

同意716,289,4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74,108,66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 2.审议通过《关于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联股东广东中顺洁柔纸业集团有限公司、中顺公司回避了表决,合计642,160,747股回避表决。

同意74,108,66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74,108,66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 3.审议通过《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关联股东广东中顺洁柔纸业集团有限公司、中顺公司回避了表决,合计642,160,747股回避表决。

同意74,108,66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74,108,66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 4.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关联股东广东中顺洁柔纸业集团有限公司、中顺公司回避了表决,合计642,160,747股回避表决。

同意74,108,66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74,108,66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 5.审议通过《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716,289,4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74,108,66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 6.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得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四、律师见证情况

- 1.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君信律师事务所
- 2.律师姓名:戴毅、陈晓璇
- 3.结论意见:

本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中顺洁柔《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的人员、召集、召集程序合法、有效,本次会议表决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署的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广东君信律师事务所关于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提供担保的公司》(皖2019-031)。2019年5月16日,公司召开了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19年5月17日被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鹏辉环保资源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皖2019-056)。

三、全资子公司达孜县鹏辉环保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为鹏辉环保资源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金额:人民币不超过鹏辉环保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净资产总额的范围内,且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的名称:鹏辉环保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普陀区中山北路2299号2280室

法定代表人:凌波彦

注册资产人民币21876.70万元整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金属及金属矿产、煤炭经营(取得许可证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房地产开发经营;股权投资;物业管理;经济信息咨询;销售(除危险化学品、危险化学品药品、危险化学品以外的)医药原料;销售(除危险化学品、危险化学品药品、危险化学品以外的)特种高分子材料;除危险化学品加工(不含“三废”业务)、人事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业务;电子产品、通讯设备(除“扫描电视地面接收系统”)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8,277,723.706.00	8,277,723.706.00
资产处置收益	2,769,161.328.17	2,262,992.118.82
其他综合收益	6,513,562.276.92	6,472,500.308.13
净利润	1,634,739,166.11	2,154,433,869.62
净利润	14,139,028,296.61	4,148,168,746.17
净利润	202,364,121.49	1,594,360.32

注：上表所载净利润为2019年12月31日的财务数据业经审计，截至2019年3月31日的财务数据业经审计。本公司为担保人的保证人达孜县融兴环资资源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三、担保业务的主要内
 甲方（债权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乙方（保证人）：达孜县融兴环资资源投资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期限：自借款合同生效之日起至2020年3月19日止
 担保金额：人民币232元（大写：贰佰叁拾贰元）
 担保范围：本合同项下因达孜县融兴环资资源投资有限公司向贵银行提供流贷担保借款，当因贵行截止前一个交易日的连续两个交易日的市场收盘价格的均价计算的担保提供资产下降而致使质押资产40%时，甲方在按接乙方所缴纳的2个工作日内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及时平仓、增加保证金等措施，以确保质押资产不低于（质押率×业务余额÷折扣率）/截止前一个交易日的市场收盘价格的均价并上浮10%。
 质押担保的范围为乙方借款本金、利息、逾期利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乙方为保管质押财产的费用以及鉴定费、评估费、拍卖费、诉讼费、仲裁费、公费费、律师费等乙方为实现债权、实现主债权和反担保的合理费用以及其他所有与本合同有关的应付费用。
 四、担保事项为：为：本次担保事项下风险对应的合理范围以及，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营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审批程序合法，符合相关规定。有利于推动公司持续、快速、健康发展，董事会同意达孜县融兴环资资源投资有限公司为甲方提供担保。
 五、累计计提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2019年7月24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09,290.05万元（不含本担保），其中：人民币81,746.05万元，美元4,000万元。包括：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金额为81,746.05万元，美元4,000万元。控股子公司为公司提供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77,500万元。（2019年7月24日美元汇率为6.8960）
 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均无逾期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股票代码: 600190 证券简称: 鹏欣资源 公告编号: 临2019-096

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擅自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2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符合《公司章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开展委托理财投资活动。

证券代码:603259 证券简称:药明康德 公告编号:临2019-047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大宗交易,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不涉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为实际控制人、大股东股份变动,不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变更

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司于2019年5月20日至2019年7月25日通过大宗交易、集中竞价的方式共计减持15,588,300股公司股份,累计减持股份数占公司总股本的(以公司完成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后的总股本1,638,043,314股为基数进行计算,下同)0.95%1642%。

公司于2019年6月18日回购并注销了2018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项下离职激励对象所持尚未解锁的31,347股限制性股票,公司总股本由170,052,286股变更为170,020,939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 公告编号:临2019-022)。

公司于2019年7月2日实施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股权登记日(2019年7月1日)总股本为基数,派发现金红利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4股。权益分派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70,020,939股增至1,638,043,314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31、临2019-034)。

本次权益变动后,ABG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81,902,146股,占公司总股本约4.99996%。现将权益变动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1、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ABG-WX Holding (HK) Limited

2、类型:私人有限公司

3、注册地址:3002-3004, 30/F, Gloucester Tower, The Landmark, 15 Queen's Road Central, Hong Kong

4、注册号:2326414

5、董事/授权代表:彭志安 PANG, Andrew, Chee On

6、成立日期:2016年1月29日

7、经营期限:不适用

8、主营业务:主要从事投资及管理业务

(二)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ABG于2019年5月11日通过公司披露了《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27),计划通过集中竞价(集中竞价减持期间为2019年5月29日至2019年8月10日)和大宗交易(大宗交易的减持期间为2019年5月23日至2019年8月10日)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3,401,245股(占公司总股本2%)。

根据2019年7月26日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于2019年7月26日至2019年8月16日共减持16,199,999股，占公司总股本约30.00%。

2019年7月26日至2019年8月16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本次权益变动后，ABG持有公司股份81,902,140股，占公司总股本约4.999998%，不再是持股5%以上股份的股东。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减持前		减持后	
		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ABG-WX Holding (HK) Limited 无关联香港ABG Limited	74,043,000	6,328,126	81,902,140(注)	4.999998	

注：如上所述，在ABG减持公司股份期间，公司同时实施了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4股。

二、所涉及后续事项

1. 上述股东权益变动情况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 本次权益变动后，ABG持有公司股份81,902,140股，占公司总股本约4.999998%，不再是持股5%以上股份的股东。
3. 本次权益变动信息披露义务人为ABG，信息披露义务人按规定及时编制并披露了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刊登于2019年7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无关联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简称：药明康德
股票代码：603259
信息披露义务人：ARG-WX Holding (HK) Limited
注册地址：Unit 3002-3004, 30/F., Gloucester Tower, The Landmark, 15
Queensway, Hong Kong
通讯地址：Unit 3002-3004, 30/F., Gloucester Tower, The Landmark, 15
Queensway, Hong Kong
注册地址：Unit 3002-3004, 30/F., Gloucester Tower, The Landmark, 15
Queensway, Hong Kong

签署日期：2019年7月26日

声 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并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药明康德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载列的信息并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说明。

第 一 节 释 义

本报告书中，除非文意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本报告书	指《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ABC	ABG-WX Holding (HK) Limited
公司、上市公司、药明康德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ABG-WX Holding (HK) Limited于2019年6月20日至2019年7月26日期间对无锡药明康德股份有限
元	指人民币

注：本报告书中若出现与各方数据值之和与尾数不一致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 二 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名称：ABG-WX Holding (HK) Limited

类型：私人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3002-3004, 30/F., Gloucester Tower, The Landmark, 15 Queen's Road Central, Hong Kong

注册号码：232641

董事/授权代表：彭志安 PANG, Andrew, Che On

成立日期：2016 年 1 月 29 日经营期限：不适用

主营业务：主要从事股权投资及投资管理业务

主营业务及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的关系：与上市公司业务无关联主要股东的姓名：

[illegible]